

予以备案的2022年7月至12月间报送备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的通报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直及部省属驻甬各单位：
根据《浙江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372号)等有关规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对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于2022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报送市人民政府备

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审查，现将有关事项通报如下：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报送备案的下列行政规范性文件(予以备案的具体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请见附件，详细内容可进入浙江省司法厅官网 <http://sft.zj.gov.cn>，点击《浙江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系统》查阅)，经依法审查，予以备案。
附件：予以备案的2022年7月至12月间报送备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2月10日

序号	文号	文件名称	报备机关
1	甬卫发[2022]63号	宁波市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市卫生健康委 市财政局
2	甬人社发[2022]27号	关于调整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财政局 宁波市税务局
3	甬制造业办[2022]23号	关于印发关于工业冲刺四季度勇夺“开门红”和稳产提质的若干意见	市经信局 市财政局
4	慈政办发[2022]76号	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慈溪市高新技术企业提质扩容行动计划(2022—2025年)的通知	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5	海政办发[2022]66号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曙区医疗救助实施操作暂行办法的通知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6	甬农发[2022]161号	宁波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宁波市市级农业龙头企业申报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市农业农村局
7	慈政办发[2022]73号	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慈溪市新市民量化积分管理办法的通知	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8	甬市监标[2022]417号	宁波市市场监管局关于印发宁波市地方标准管理办法的通知	市市场监管局
9	宁政办发[2022]39号	宁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宁海县新增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的通知	宁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10	慈政发[2022]28号	慈溪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住宅房屋征收房屋使用的规定	慈溪市人民政府
11	象政发[2022]38号	象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象山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象山县人民政府
12	象政发[2022]37号	象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象山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	象山县人民政府
13	甬水利[2022]23号	宁波市水利局 宁波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宁波银保监局关于印发宁波市水利建设工程项目相关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	市水利局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宁波银保监局
14	镇政发[2022]38号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波市镇海区农村宅基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
15	鄞政办发[2022]58号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鄞州区新建小区配套室内体育用房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16	象政发[2022]36号	象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象山县创建浙江省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先行县实施方案的通知	象山县人民政府
17	甬商务法[2022]164号	宁波市商务局关于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市商务局
18	奉政办发[2022]39号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奉化区托幼一体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19	甬建发[2022]102号	宁波市住宅物业保修金交存暂行办法	市住建局
20	海政办发[2022]41号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曙区人民政府质量奖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的通知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1	甬民政[2022]96号	宁波市民政局 宁波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开展家庭养老照料床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22	甬民政[2022]110号	宁波市民政局 宁波市财政局 宁波市市场监管局关于全面推进老年助餐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市场监管局
23	甬民政[2022]121号	关于印发宁波市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奖励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24	奉政办发[2022]38号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宁波市奉化区工业企业资源要素优化配置实施办法的通知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5	甬综执[2022]39号	关于印发宁波市综合行政执法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的通知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6	镇政办发[2022]60号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镇海区流动人口量化积分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7	甬交发[2022]20号	关于印发宁波市航道养护管理办法的通知	市交通运输局
28	甬科社[2022]29号	关于印发宁波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	市科技局 市财政局
29	甬交发[2022]21号	宁波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市本级、区(县、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事项的公告	市交通运输局
30	甬金管[2022]35号	关于印发推进区域性股权市场创新试点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市财政局
31	北区委发[2022]39号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宁波市江北区促进休闲旅游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32	海政办发[2022]55号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流动人口量化积分管理的通知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33	象政发[2022]34号	象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象山县垦造耕地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	象山县人民政府
34	鄞政发[2022]41号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将部分区级部门行政处罚权交由福明街道办事处等8个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行使的公告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
35	甬财资[2022]979号	关于印发宁波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损失赔偿处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市财政局
36	鄞政办发[2022]55号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宁波市鄞州区流动人口量化积分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37	甬气规发[2022]1号	宁波市气象局关于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市气象局
38	甬农发[2022]138号	宁波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的意见	市农业农村局
39	甬农发[2022]139号	宁波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宁波市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评选和监测办法、宁波市市级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评选和监测办法的通知	市农业农村局
40	仑政告[2022]1号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关于将部分北仑区部门行政处罚权交由新碶街道办事处等5个街道办事处行使的公告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
41	甬农发[2022]124号	宁波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宁波市配方肥推广应用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市农业农村局
42	甬自然资规[2022]3号	关于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序号	文号	文件名称	报备机关
43	甬人社发[2022]18号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人才自主培养实施领军拔尖人才培养项目的意见的通知	市人社局 市科技局 市财政局 市发改委 市经信局 市教育局
44	北区委办发[2022]34号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区政府及区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45	甬东旅政发[2022]9号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废止部分分管委会及管委会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46	奉政告[2022]2号	关于将部分区级部门行政处罚权交由锦屏街道办事处等11个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行使的公告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
47	甬科合[2022]72号	关于印发宁波市重点实验室认定和运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市科技局 市财政局
48	象政办发[2022]39号	象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象山县户口迁移实施细则的通知	象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49	甬资交管办[2022]1号	关于印发宁波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资格审查办法和招标评标办法的通知	市政务办 市发改委 市住建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水利局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50	甬自然资规[2022]2号	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强经营性用地出让管理的意见的通知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住建局
51	甬建发[2022]80号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调整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范围的通知	市住建局
52	慈政发[2022]27号	慈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慈溪市人民政府森林禁火令的通知	慈溪市人民政府
53	甬建发[2022]84号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宁波市能源局 宁波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宁波市公共建筑节能能源审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市住建局
54	慈政发[2022]26号	慈溪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慈溪市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安置方式涉及相应区域的通知	慈溪市人民政府
55	甬司法[2022]42号	宁波市司法局关于印发宁波市法律援助案件办理规程的通知	市司法局
56	甬商务消费[2022]121号	宁波市商务局关于印发宁波老字号认定暂行办法(修订版)的通知	市商务局
57	甬发改海经[2022]411号	关于印发宁波市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
58	仑政办[2022]50号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北仑区土地整治项目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59	镇政办发[2022]50号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支持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60	镇政办发[2022]46号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镇海区打造特色小镇升级版政策意见的通知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61	甬财法[2022]816号	关于在财政执法领域实施轻微违法行为告知承诺制的通知	市财政局
62	甬财法[2022]818号	关于公布继续有效、废止、部分条款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的通知	市财政局
63	鄞政办发[2022]44号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鄞州区社会事业领域高层次人才引进与激励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64	甬财资[2022]772号	关于印发宁波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软件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市财政局
65	慈政发[2022]23号	慈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慈溪市新一轮城乡基准地价更新方案的通知	慈溪市人民政府
66	慈政办发[2022]54号	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慈溪市电子商务提质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试行)的通知	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67	慈政发[2022]22号	慈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慈溪市标定地价的通知	慈溪市人民政府
68	慈政发[2022]21号	慈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将部分慈溪市部门行政处罚权交由古塘街道、宗汉街道办事处和龙山镇、观海卫镇、周巷镇、横河镇、逍林镇、新浦镇人民政府行使的公告	慈溪市人民政府
69	鄞政发[2022]29号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区政府及区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
70	海政告[2022]2号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关于将部分区级部门行政处罚权交由石碶街道办事处等5个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行使的公告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
71	宁政发[2022]13号	宁海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海县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宁海县人民政府
72	余政发[2022]8号	余姚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余姚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补助、奖励规定的通知	余姚市人民政府
73	甬建发[2022]68号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宁波市住宅小区业主大会议事规则示范文本和宁波市住宅小区管理规约示范文本的通知	市住建局
74	北区委办发[2022]24号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北区推进食品安全责任商业保险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75	甬市监知运[2022]250号	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宁波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宁波市知识产权战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市市场监管局 市财政局
76	宁政通[2022]1号	宁海县人民政府关于将部分县级部门行政处罚权交由长街镇人民政府等7个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行使的公告	宁海县人民政府
77	甬前管发[2022]13号	宁波前湾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布宁波杭州湾新区标定地价的通知	宁波前湾新区管委会
78	甬前管发[2022]14号	宁波前湾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布宁波杭州湾新区基准地价的通知	宁波前湾新区管委会
79	甬前管发[2022]15号	宁波前湾新区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补偿规定	宁波前湾新区管委会
80	甬交发[2022]11号	关于印发宁波市公共汽车乘坐规则和宁波市轨道交通乘客守则的通知	市交通运输局
81	象政发[2022]24号	象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做好2022年粮油生产保供工作的通知	象山县人民政府
82	宁政办发[2022]23号	宁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宁海县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扩展目录的通知	宁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83	余政告[2022]2号	余姚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余姚市城区养犬重点管理区、一般管理区范围的通告	余姚市人民政府
84	甬退役军人局发[2022]23号	关于公布2022年度宁波市市区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及全市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标准的通知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85	慈政发[2022]30号	慈溪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经济稳进提质的产业政策意见	慈溪市人民政府
86	宁政发[2022]18号	宁海县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宁海县人民政府

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绿缘营业所变更营业场所的公告

经宁波银保监局批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绿缘营业所营业场所变更为：宁海县跃龙街道人民大道45号、47号、49号，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绿缘营业所
机构编码：B0018A233020060
许可证流水号：01042469
批准成立日期：1996年5月13日
营业地址：宁海县跃龙街道人民大道45号、47号、49号
邮政编码：315600
电话：0574-65588571
发证机关：宁波银保监局

业务范围：吸收本外币储蓄存款；办理国内汇兑业务；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受理信用卡还款业务；受理电子银行业务(含自助银行业务、短信服务)；基于邮储银行系统的代收付业务；代理发行、兑付政府债券；提供个人存款证明服务；代理销售商业银行业务；提供个人理财产品；经银保监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并由邮储银行委托的其他商业银行业务。
发证日期：2023年2月16日